

证券代码：000953

证券简称：河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河化股份	股票代码	00095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覃丽芳		
办公地址	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六甲镇		
电话	0778-2266832		
电子信箱	qlifang75@163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28,338,506.53	111,495,001.53	15.1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,636,778.47	356,658.48	639.3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,540,904.38	544,314.27	366.8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3,120,846.31	1,685,641.76	-285.1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072	0.0010	62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072	0.0010	62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86%	0.45%	3.41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84,213,475.68	281,233,757.18	1.0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69,946,693.41	66,599,087.68	5.0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1,59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3.76%	87,000,000	0	质押	87,000,000
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0.24%	37,493,589	0	质押	37,493,589
苏志飞	境外自然人	2.11%	7,737,193	0	不适用	0
方杰	境内自然人	0.82%	3,000,000	0	不适用	0
何建国	境内自然人	0.81%	2,957,800	0	不适用	0
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	境外法人	0.61%	2,225,341	0	不适用	0
王平	境内自然人	0.54%	1,994,000	0	不适用	0
单文海	境内自然人	0.53%	1,955,315	0	不适用	0
宋雪冬	境内自然人	0.53%	1,929,001	0	不适用	0
王春明	境内自然人	0.51%	1,860,001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无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公司股东苏志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,864,100 股外，还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,873,093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7,737,193 股。公司股东王春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,860,000 股，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,860,001 股。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1、为强化战略引领、更好聚焦主业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将 35 万吨/年尿素产能置换指标（含中间产品“合成氨”21 万吨/年）（以下简称“尿素产能指标”）通过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部湾交易集团”）以协议方式转让给伊犁新天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天煤化工”）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拟以人民币 9450 万元进行转让。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、2023 年 12 月 28 日、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转让公司尿素产能指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、《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及《关于转让公司尿素产能指标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3）。目前交易相关的外部审批手续仍在沟通推进中，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2024 年 7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,5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2,5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 元/股（含），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 3 元/股测算，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00 万股至 833.33 万股，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.37%至 2.28%，具体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。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